

证券代码：300601

证券简称：康泰生物

公告编号：2018-067

债券代码：123008

债券简称：康泰转债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2018年7月19日、2018年7月20日、2018年7月23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近期有微信公众号发表题为《疫苗之王》的文章，因某疫苗企业生产记录造假而质疑国产疫苗行业。该文章多处不实，公司与其他疫苗企业没有股权关系和业务往来，目前该文已被微信公众号平台删除，但仍造成了部分媒体的转发和公众的误解。公司已于2018年7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网络文章的说明》（公告编号：2018-066）；

（二）公司产品质量稳定，经营有序，一切正常；

（三）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其他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六）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康泰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23日